本平台由安徽宣州湖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负责运营(下称"酷贷"或"本平台")。在您注册成为本平台用户前请 务必仔细阅读以下条款,尤其是粗体下划线标注的内容。若您一旦注册,则表示您同意接受本平台的服务并受以下条款的约束。若您不接受以下条款,请您立即停止注册或主动停止使用本平台的服务。

第一条 本协议的签署和修订

- 1.1. 本平台接受年满 18 周岁及以上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且持有中国有效身份证件的自然人,或依中国(不含港澳台)法律设立并合法存续的组织成为平台注册用户。如您不符合条件,请勿注册,否则本平台有权随时中止或终止您的用户资格,并保留追究您使用本平台服务相关责任的权利。
- 1.2. 本服务协议内容包括以下条款及本平台已经发布的或将来可能发布的各类规则。所有规则为协议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协议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协议是您与本平台共同签订的,适用于您在本平台的全部活动。<u>在您注册成为用户时,您已经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协议的全部条款及各类规则,并承诺遵守中国现行的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政府规定,如有违反而导致任何法律后果的发生,您将以自己的名义独立承担所有相应的法律责任。</u>
- 1.3. 您知悉并同意注册成为本平台用户的同时,授权本平台为您申请并开通 CFCA 数字证书服务,以便您在本平台签署、确认电子合同等文件时调用您的数字证书进行电子签章,电子签章的效力等同于线下签字或盖章。同时,为了便于数字证书的管理,您知悉并同意委托本平台将您已申请成功的上述数字证书托管于本平台,用于您签署确认相关电子合同等。您知悉并自愿遵守《CFCA 数字证书服务协议》(http://www.cfca.com.cn/xieyi-fuwu.htm 上),并接受相关方对前述文本的修订。
- 1.4. 本平台有权根据需要不时地修改本协议或根据本协议制定、修改各类具体规则并在本平台相关系统板块发布,无需另行单独通知您。您应不时地注意本协议及具体规则的变更,若您在本协议及具体规则内容公告变更后继续使用本平台服务的,表示您已充分阅读、理解并接受修改后的协议和具体规则内容,也将遵循修改后的协议和具体规则接受本平台的服务;同时就您在协议和具体规则修订前通过本平台进行的交易及其效力,视为您已同意并已按照本协议及有关规则进行了相应的授权和追认。若您不同意修改后的协议内容,您应停止使用本平台的服务。
- 1.5. 您通过自行或授权有关方根据本协议及本平台有关规则、说明操作确认本协议后,本协议即在您和本平台之间产生法律效力,您不得以未签订书面协议为由否认本协议的效力。本协议不涉及您与本平台的其他用户之间因网上交易而产生的法律关系或法律纠纷,但您在此同意将全面接受和履行与本平台其他用户在本平台签订的任何电子法律文本,并承诺按该等法律文本享有和/或放弃相应的权利、承担和/或豁免相应的义务。

第二条 技术的提供

- 2.1. 本平台提供的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发布借款需求、查阅交易机会、签订和查阅合同、资金充值、提现、代收、代付等,具体详情以本平台当时提供的服务内容为准。您同意,针对借款人用户,本平台有权根据借款人提供的各项信息及本平台独立获得的信息评定借款人在本平台所拥有的个人信用等级,或决定是否审核通过借款人的借款申请
- 2.2. 基于运行和交易安全的需要,本平台可以暂停提供、限制或改变本平台服务的部分功能,或提供新的功能。 在任何功能减少、增加或者变化时,只要仍然使用本平台的服务,表示您仍然同意本协议或者变更后的协议。
- 2.3. 您确认,您在本平台上按本平台技术流程所确认的交易状态将成为本平台为您进行相关交易或操作(包括但不限于冻结资金、代为支付或收取款项、订立合同等)的明确指令。您同意本平台有权按相关指令依据本协议和/或有相关文件和规则对相关事项进行处理。
- 2.4. 您未能及时对交易状态进行修改或确认或未能提交相关申请,以及由于您向本平台发送的指令信息不明确、 存在歧义、不完整所引起的任何纠纷或损失由您本人负责,本平台不承担任何责任。
- 2.5. 本平台提供给会员的服务是不可转让的和非独占性的。在不对本平台权利限制的前提下,除非经本平台明确 书面同意,会员不得转载、发布、销售,电子邮件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将本平台的内容或服务转移给第三方。

第三条 交易管理及费用

3.1. 在您成功注册后,您可以自行或授权您的代理人根据本平台有关规则和说明,通过本平台确认签署有关协议并经本平台审核通过后实现借款需求或资金的出借(出借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向借款人直接出借或受让债权等形式)。 详细操作规则及方式请见有关协议及本平台相关页面的规则和说明。 3.2. 本平台将为您的借款、还款或资金的出借、回收等交易提供服务,并在提供服务过程中根据有关文件、协议和/或本平台页面的相关规则、说明等收取必要的服务或管理费用,其具体内容、比例、金额等事项请参见有关文件及本平台相关页面的规则和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就您每一笔成功转让的债权,本平台有权基于您所转让债权的金额向您收取一定比例的转让管理费等款项作为服务费用,具体比例及金额等请参见本平台的债权转让相关规则和说明)。您同意,本平台有权不时调整前述服务或管理费用的类型或金额等具体事项并根据本协议和相关规则进行公告、修改,您将密切留意平台相关公告。一旦本平台发出公告,您将及时缴纳服务费、管理费等费用,否则本平台有权终止提供服务,已收取部分的服务费用不予退还,但您在本平台已经形成的法律行为仍需履行完毕。

第四条 资金管理

- 4.1. 就您在本平台进行的借款或出借,本平台和/或本平台委托的第三方机构将为您提供"资金管理服务",主要包括但不限于:资金的充值、提现、代收、代付、查询等。您可以通过本平台有关页面的具体规则或说明详细了解。
- 4.2. 您了解,上述充值、提现、代收、代付以及查询等服务涉及本平台与第三方支付机构或金融机构的合作。您同意:(a) 受金融机构可能仅在工作日进行资金代扣及划转的现状等各种原因所限,本平台不对前述服务的资金到账时间做任何承诺,也不承担与此相关的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由此产生的利息、货币贬值等损失;(b) 一经您使用前述服务,即表示您不可撤销地授权本平台进行相关操作,且该等操作是不可逆转的,您不能以任何理由拒绝付款或要求取消交易。就前述服务,您应按照有关文件及第三方支付机构或金融机构的规定支付第三方费用,您与第三方之间就费用支付事项产生的争议或纠纷,与本平台无关。
- 4.3. 您保证并承诺您通过本平台平台进行交易的资金来源合法。您同意,本公司有权按照包括但不限于公安机关、检察机关、法院等司法机关、行政机关、军事机关的要求协助对您的账户及资金等进行查询、冻结或扣划等操作。
- 4.4. 本平台有权基于交易安全等方面的考虑不时设定涉及交易的相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交易限额、交易次数等。您了解,本平台的前述设定可能会对您的交易造成一定不便,您对此没有异议,并完全予以接受。
- 4.5. 如果本平台发现了因系统故障或其他原因导致的处理错误,无论有利于本平台还是有利于您,本平台都有权在根据本协议规定通知您后纠正该错误。如果该错误导致您实际收到的金额少于您应获得的金额,则本平台在确认该处理错误后会尽快将您应收金额与实收金额之间的差额存入您的用户账户。如果该错误导致您实际收到的金额多于您应获得的金额,则无论错误的性质和原因为何,您都应及时根据本平台向您发出的有关纠正错误的通知的具体要求返还多收的款项或进行其他操作。您理解并同意,您因前述处理错误而多付或少付的款项均不计利息,本平台不承担因前述处理错误而导致的任何损失或责任(包括您可能因前述错误导致的利息、汇率等损失),但因本平台恶意而导致的处理错误除外。
- 4.6. 在任何情况下,对于您使用本平台服务过程中涉及由第三方提供相关技术的责任由该第三方承担,本平台不承担该等责任。因您自身的原因导致本平台服务无法提供或提供时发生任何错误而产生的任何损失或责任,由您自行负责,本平台不承担责任。
- 4.7. 您确认并了解: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在任何情况下,本平台对本协议所承担的违约赔偿责任总额不超过向会员收取的当次服务费用总额。

第五条 电子合同

- 5.1. 在本平台平台交易需订立的协议采用电子合同方式,可以有一份或者多份并且每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您或您的代理人根据有关协议及本平台的相关规则在本平台确认签署的电子合同即视为您本人真实意愿并以您本人名义签署的合同,具有法律效力。您应妥善保管自己的账户密码等账户信息,您通过前述方式订立的电子合同对合同各方具有法律约束力,您不得以账户密码等账户信息被盗用或其他理由否认已订立的合同的效力或不按照该等合同履行相关义务。
- 5.2. 您根据本协议以及本平台的相关规则签署电子合同后,不得擅自修改该合同。本平台向您提供电子合同的保管查询、核对等技术,如对电子合同真伪或电子合同的内容有任何疑问,您可通过本平台的相关系统板块查阅有关合同并进行核对。如对此有任何争议,应以本平台记录的合同为准。
- 5.3. <u>会员不得私自仿制、伪造在本平台上签订的电子合同或印章</u>,不得用伪造的合同进行欺诈或进行其他非法使用,否则会员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第六条 会员的义务

- 6.1. 会员承诺绝不为任何非法目的或以任何非法方式使用本平台服务,不得对本平台的利益构成任何潜在的损害或冲突,并承诺遵守中国相关法律、法规及一切使用互联网之国际惯例,遵守所有与本平台服务有关的网络协议、规则和程序。
- 6.2. 会员同意并保证不得利用本平台服务从事侵害他人权益或违法之行为,若有违反者应负所有法律责任。上述行为包括但不限于:
 - 6.2.1 反对宪法所确定的基本原则,危害国家安全、泄露国家秘密、颠覆国家政权、破坏国家统一的;
 - 6.2.2 侵害他人名誉、隐私权、商业秘密、商标权、著作权、专利权、其他知识产权及其他权益;
 - 6.2.3 违反依法律或合约所应负之保密义务;
 - 6.2.4 冒用他人名义使用本平台服务;
 - 6.2.5 从事任何不法交易行为,如贩卖枪支、毒品、禁药、盗版软件或其他违禁物;
 - 6.2.6 提供赌博资讯或以任何方式引诱他人参与赌博;
 - 6.2.7 涉嫌洗钱、套现或进行传销活动的;
 - 6.2.8 从事任何可能含有电脑病毒或是可能侵害本平台服务系统、资料等行为;
 - 6.2.9 利用本平台服务系统进行可能对互联网或移动网络正常运转造成不利影响之行为;
 - 6.2.10 侵犯本平台的商业利益,包括但不限于发布非经本平台许可的商业广告;
- 6.2.11 利用本平台服务上传、展示或传播虚假的、骚扰性的、中伤他人的、辱骂性的、恐吓性的、庸俗淫秽的或 其他任何非法的信息资料;
 - 6.2.12 其他本平台有正当理由认为不适当之行为。

第七条 用户信息及隐私保护

- 7.1. 用户信息的提供、搜集及核实
- 7.1.1. 您有义务在注册时提供自己的真实资料,并保证诸如电子邮件地址、联系电话、联系地址、邮政编码等内容的有效性、安全性和及时更新,以便本平台为您提供技术并与您进行及时、有效的联系。您应完全独自承担因通过这些联系方式无法与您取得联系而导致的您在使用本服务过程中遭受的任何损失或增加任何费用等不利后果。若因会员提供任何错误、虚假、过失或不完整的资料导致本平台遭受损失的,会员应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 7.1.2. <u>如因会员未及时更新基本资料</u>,导致本平台服务无法提供或者提供时发生任何错误,会员不得将此作为取消交易或拒绝付款的理由,本平台也不承担任何责任,所有后果由会员自身承担。
- 7.1.3. 本平台可能自公开及私人资料来源收集您的额外资料,以更好地了解本平台用户,并为其度身订造本平台服务、解决争议和确保在平台进行交易的安全性。本平台仅收集本平台认为就此目的及达成该目的所必须的关于您的个人资料。
- 7.1.4. 您同意本平台可以自行或通过合作的第三方机构对您提交或本平台搜集的用户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您的个人身份证信息等)进行核实,并对获得的核实结果根据本协议及有关文件进行查看、使用和留存等操作。
- 7.1.5. 本平台按照您在本平台上的行为自动追踪关于您的某些资料。本平台利用这些资料进行有关本平台之用户的人口统计、兴趣及行为的内部研究,以更好地了解您以便向您和本平台的其他用户提供更好的服务。在不透露会员的隐私资料的前提下,本平台有权对整个会员数据库进行数据分析并进行商业上的利用。
- 7.1.6. 本平台在本平台的某些网页上使用诸如"Cookies"的资料收集装置。"Cookies"是设置在您的硬盘上的小档案,以协助本平台为您提供度身订造的服务。本平台亦提供某些只能通过使用"Cookies"才可得到的功能。本平台还利用"Cookies"使您能够在某段期间内减少输入密码的次数。"Cookies"还可以协助本平台提供专门针对您的兴趣而提供的资料。
- 7.1.7. 如果您将个人通讯信息(例如: 手机短信、电邮或信件)交付给本平台,或如果其他用户或第三方向本平台发出关于您在本平台上的活动或登录事项的通讯信息,本平台可以将这些资料收集在您的专门档案中。
 - 7.2. 用户信息的使用和披露
- 7.2.1. 您同意本平台可使用关于您的个人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本平台持有的有关您的档案中的资料,及本平台从您目前及以前在本平台上的活动所获取的其他资料)以解决争议、对纠纷进行调解、确保在本平台进行安全交易,并

执行本平台的服务协议及相关规则。本平台有时候可能调查多个用户以识别问题或解决争议,特别是本平台可审查您的资料以区分使用多个用户名或别名的用户。为限制在平台上的欺诈、非法或其他刑事犯罪活动,使本平台免受其害,您同意本平台可通过人工或自动程序对您的个人资料进行评价。

- 7.2.2. 您同意本平台可以使用您的个人资料以改进本平台的推广和促销工作、分析平台的使用率、改善本平台的内容和产品推广形式,并使本平台的内容、设计和服务更能符合用户的要求。这些使用能改善本平台的内容,以调整本平台的内容使其更能符合您的需求,从而使您在使用本平台服务时得到更为顺利、有效、安全及度身订造的交易体验。
- 7.2.3. 您同意本平台利用您的资料与您联络并(在某些情况下)向您传递针对您的兴趣而提供的信息,例如:有针对性的广告条、行政管理方面的通知、产品提供以及有关您使用本平台的通讯。您接受本协议即视为您同意收取这些资料。
- 7.2.4. 会员对其在本平台注册的用户名和密码的安全性负全部责任。您注册成功后应妥善保管您的用户名和密码。您确认,无论是您还是您的代理人,用您的用户名和密码登录本平台后在本平台的一切行为均代表您并由您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
- 7.2.5. 本平台对于您提供的、自行收集到的、经认证的个人信息将按照本协议及有关规则予以保护、使用或者披露。 本平台将采用行业标准惯例以保护您的个人资料,但鉴于技术限制,本平台不能确保您的全部私人通讯及其他个人资料不会通过本协议中未列明的途径泄露出去。
- 7.2.6. 您使用本平台服务进行交易时,您即授权本公司将您的包括但不限于真实姓名、联系方式、信用状况等必要的个人信息和交易信息披露给与您交易的另一方或本平台的合作机构(仅限于本平台为完成拟向您提供的服务而合作的机构)。
- 7.2.7. 本平台有义务根据有关法律要求向司法机关和政府部门提供您的个人资料。在您未能按照与本协议、本平台有关规则或者与本平台其他用户签订的有关协议的约定履行自己应尽的义务时(包括但不限于当您作为借款人借款逾期或有其他违约时),本平台有权根据自己的判断、有关协议和规则、国家生效裁决文书或者与该笔交易有关的其他用户的合理请求披露您的个人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在本平台及互联网络上公布您的违法、违约行为,并有关将该内容记入任何与您相关的信用资料、档案或数据库;将您提供的或本平台自行搜集的关于您的个人信息列入黑名单,并将该黑名单向第三方披露或进行数据共享),并且作为出借人的其他用户可以采取发布您的个人信息的方式追索债权或通过司法部门要求本平台提供相关资料,本平台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 7.3. 您对其他用户信息的使用
 - 7.3.1. 在本平台提供的交易活动中, 您无权要求本平台提供其他用户的个人资料, 除非符合以下条件:
 - 1) 您已向法院起诉其他用户的在本平台活动中的违约行为;
 - 2) 与您有关的其他用户逾期未归还借款本息;
 - 3) 本平台被吊销营业执照、解散、清算、宣告破产或者其他有碍于您收回借款本息的情形。
- 7.3.2. 如您通过签署有关协议等方式获得其他用户的个人信息,您同意不将该等个人信息用于除还本付息或向借款人追索债权以外的其他任何用途,除非该等信息根据适用的法律规定、被有管辖权的法院或政府部门要求披露。

第八条 不保证及使用限制、风险提示

- 8.1. 不保证
- 8.1.1. 针对本平台提供的服务,本平台未做出任何形式的保证,包括但不限于:
- 1)本平台的服务将符合会员的要求。
- 2) 本平台的服务将不受任何干扰、及时提供或免于出错。
- 3)会员经由本平台购买或取得之任何服务、产品、资讯或其他资料将符合会员的期望。
- 8.1.2. 在任何情况下,本平台及其股东、创建人、高级职员、董事、代理人、关联公司、母公司、子公司和雇员 (下称"本平台方")均不以任何明示或默示的方式对您使用本平台服务而产生的任何形式的直接或间接损失承担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资金损失、利润损失、营业中断损失等,无论您通过本平台形成的借贷关系是否适用本平台的风险 备用金规则或者是否存在第三方担保,并且本平台方不保证内容的真实性、充分性、及时性、可靠性、完整性和有效性,并且免除任何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

- 8.1.3. 本平台不能保证也没有义务保证第三方平台上的信息的真实性和有效性。您应按照第三方平台的技术协议使用第三方平台,而不是按照本协议。第三方平台的内容、产品、广告和其他任何信息均由您自行判断并承担风险,而与本平台无关。对于会员使用本平台服务过程中涉及由第三方提供相关服务的责任由该第三方承担,本平台不承担该等责任,本平台不承担责任的情形包括但不限于;
 - 1)因第三方未按照会员和/或本平台指令进行操作引起的任何损失或责任;
 - 2) 因第三方原因导致资金未能及时到账或未能到账引起的任何损失或责任;
 - 3) 因第三方对交易限额或次数等方面的限制而引起的任何损失或责任;
 - 4)因其他第三方的行为或原因导致的任何损失或责任。
- 8.1.4. 因为本平台或者涉及的第三方的设备、系统存在缺陷、黑客攻击、网络故障、电力中断、计算机病毒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损失,本平台均不负责赔偿,您的补救措施只能是与本平台协商终止本协议并停止使用本平台。但是,中国现行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本平台已为投资者在众安保险投保账户安全险。
- 8.1.5. 基于互联网的特殊性,本平台不保证服务不会中断,也不担保服务的及时性和/或安全性,系统因相关原因 无法正常运作,使会员无法使用任何本平台服务或使用任何本平台服务受到任何影响时,本平台对会员或第三方不负 任何责任,前述状况包括但不限于:
 - 1)本平台系统停机维护期间;
 - 2) 电信设备出现故障不能进行数据传输的;
 - 3)由于黑客攻击,网络供应商技术调整或故障、平台升级、银行方面的问题等原因造成本平台服务中断或延迟;
- 4)因台风、地震、海啸、洪水、停电、战争、恐怖袭击等不可抗力之因素,造成本平台系统故障不能执行业务的。
 - 8.2. 使用限制
- 8.2.1. 您承诺合法使用本平台提供的服务及平台内容。您不得利用本服务从事侵害他人合法权益之行为,不得在本平台从事任何可能违反中国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府规范性文件的行为或者任何未经授权的行为,如擅自进入本平台的未公开的系统、不正当的使用账号密码和平台的任何内容等。
 - 8.2.2. 您不得使用本平台提供的服务或其他电子邮件转发技术发出垃圾邮件或其他可能违反本协议的内容。
- 8.2.3. 本平台没有义务监测平台内容,但是您确认并同意本平台有权不时地根据法律、法规、政府要求透露、修改或者删除必要的信息,以便更好地运营本平台并保护自身及本平台的其他合法用户,并无需承担任何责任。
- 8.2.4. 本平台中全部内容的版权均属于本平台所有,该等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文本、数据、文章、设计、源代码、软件、图片、照片及其他全部信息(下称"平台内容")。平台内容受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及各国际版权公约的保护。未经本平台事先书面同意,您承诺不以任何方式、不以任何形式复制、模仿、传播、出版、公布、展示平台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电子的、机械的、复印的、录音录像的方式和形式等。您承认平台内容是属于本平台的财产。未经本平台书面同意,您亦不得将本平台包含的资料等任何内容镜像到任何其他平台或者技术器。任何未经授权对平台内容的使用均属于违法行为,本平台将追究您的法律责任。尊重知识产权是会员应尽的义务,如有违反,会员应对本平台承担赔偿责任。
- 8.2.5. 由于您违反本协议或任何法律、法规或侵害第三方的权利,而引起第三方对本平台提出的任何形式的索赔、要求、诉讼,本平台有权向您追偿相关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本平台的法律费用、名誉损失及向第三方支付的补偿金等。
- 8.2.6. 您同意并确认,经国家生效法律文书或行政处罚决定确认会员存在违法行为,或者本平台有足够事实依据可以认定会员存在违法或违反服务协议行为的,本平台有权在平台上公布会员的违法行为,并保留进一步向行政机关举报的权力。_
 - 8.2.7. 您同意并确认,在本平台发表的任何意见均属于会员个人意见,不代表本平台或关联方的立场。
- 8.2.8. 您同意并确认,您每次使用本平台服务应直接登录本平台或使用本平台提供的链接登录(网址: ,如本平台以公告的形式发布新的网址,届时请登录新网址),而不要通过邮件或其他平台提供的链接登录。您每次应拨打本平台提供的官方客服电话: (如本平台以公告的形式发布新的官方电话,届时请拨打新的客服电话),而不要拨打其他任何电话,以防止上当受骗。

- 8.2.9. 您同意并确认,因为互联网上的身份认证极其困难,虽然本平台将尽力确认用户身份并提供各方面参考信息,但会员须自行确认其他交易方的身份并对此负责,本平台对用户的身份、信用、履约能力等不负任何责任。会员利用虚假身份在本平台活动产生的一切损失由该会员或其担保方负全部责任。
 - 8.3. 风险提示
- 8.3.1. 您了解并认可,任何通过本平台进行的交易并不能避免以下风险的产生,本平台不能也没有义务为如下风险负责:
 - 1) 宏观经济风险: 因宏观经济形势变化,可能引起价格等方面的异常波动,会员有可能遭受损失;
- <u>2)</u> 政策风险: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规则发生变化,可能引起价格等方面异常波动,会员有可能遭受损失;
 - 3) 违约风险:因其他交易方无力或无意愿按时足额履约,会员有可能遭受损失;
 - 4) 利率风险:市场利率变化可能对购买或持有产品的实际收益产生影响;
 - 5) 不可抗力导致的风险;
- 6) 因会员的过错导致的任何损失,该过错包括但不限于:决策失误、操作不当、遗忘或泄露密码、密码被他人破解、会员使用的计算机系统被第三方侵入、会员委托他人代理交易时他人恶意或操作不当而造成的损失。
- 7)以上并不能揭示会员通过本平台进行交易的全部风险及市场的全部情形,会员在做出相关决策前,应全面了解相关交易,谨慎决策,并自行承担全部风险。
- 8.3.2. 会员明确理解和同意,本平台仅提供居间服务,不对使用或未能使用服务导致的任何损失承担责任。产生法律纠纷的,会员独立承担法律责任和义务,但本平台可接受会员委托进行相关事项的处理和操作。

第九条 协议终止及账户的暂停、注销或终止

- 9.1. 除非本平台终止本协议或者您申请终止本协议且经本平台同意,否则本协议始终有效。在您违反了本协议、相关规则,或在相关法律法规、政府部门的要求下,本平台有权通过站内信、电子邮件通知等方式终止本协议、关闭您的账户或者限制您使用本平台。但本平台的终止行为不能免除您根据本协议或在本平台生成的其他协议项下的还未履行完毕的义务。
- 9.2. <u>您若发现有第三人冒用或盗用您的用户账户及密码,或其他任何未经合法授权的情形,应立即以有效方式通知本平台,要求本平台暂停相关服务,</u>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由您本人承担。同时,您理解本平台对您的请求采取行动需要合理期限,在此之前,本平台对第三人使用该服务所导致的损失不承担任何责任。第三人冒用他人账户及密码的,本平台及合法使用主体保留追究第三人责任的权利。
- 9.3. 您决定不再使用用户账户时,应首先清偿所有应付款项(包括但不限于借款本金、利息、罚息、违约金、服务费、管理费等),再将用户账户中的可用款项(如有)全部提现或者向本平台发出其它合法的支付指令,并向本平台申请注销该用户账户,经本平台审核同意后可正式注销用户账户。会员死亡或被宣告死亡的,其在本协议项下的各项权利义务由其继承人承担。若会员丧失全部或部分民事权利能力或民事行为能力,本平台有权根据有效法律文书(包括但不限于生效的法院判决等)或其法定监护人的指示处置与用户账户相关的款项。
- 9.4. 本平台有权基于单方独立判断,在认为可能发生危害交易安全及交易秩序等情形时,不经通知而先行暂停、中断或终止向您提供本协议项下的全部或部分会员服务,并将注册资料移除或删除,且无需对您或任何第三方承担任何责任。前述情形包括但不限于:
 - 1) 本平台认为您提供的个人资料不具有真实性、有效性或完整性;
 - 2) 本平台发现异常交易或有疑义或有违法之虞时;
 - 3) 本平台认为您的账户涉嫌洗钱、套现、传销、被冒用或其他本平台认为有风险之情形;
 - 4) 本平台认为您已经违反本协议中规定的各类规则及精神;
 - 5) 您在使用本平台服务时未按规定及时支付相应的服务费用;
 - 6) 本平台认为您的行为可能扰乱正常交易秩序或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等情形;
- 7) 本平台基于交易安全等原因,根据其单独判断需先行暂停、中断或终止向您提供本协议项下的全部或部分会员服务,并将注册资料移除或删除的其他情形。

- 9.5. 您同意在必要时,本平台无需进行事先通知即有权终止提供用户账户服务,并可能立即暂停、关闭或删除您的用户账户及该用户账户中的所有相关资料及档案,并将您滞留在这些账户的全部合法资金退回到您的银行账户。
- 9.6. 您同意,用户账户的暂停、中断或终止不代表您责任的终止,您仍应对您使用本平台技术期间的行为承担可能的违约或损害赔偿责任,同时本平台仍可保有您的相关信息。
- 9.7. 若您使用第三方平台账号注册本平台用户账户,则您应对您本平台用户账户所对应的第三方平台账号拥有合法的使用权,如您因故对该第三方平台账号丧失使用权的,则本平台可停止为您的该用户账户提供服务。但如该用户账户尚存有余额的,本平台将会为您妥善保管。此时,如您欲取回其原有余额,本平台将提供更换本平台账户名的服务,即您可把您原本平台账户下余额转移到您另外合法注册的本平台账户中;如因故无法自助完成更换账户名,您可以向本平台提出以银行账户接受原有资金的请求,经核验属实后,本平台可配合您将原有资金转移到以您真实姓名登记的银行账户下。

第十条 通知

本协议项下的通知如以公示方式作出,一经在本平台公示即视为已经送达。除此之外,其他向您个人发布的具有 专属性的通知将由本平台向您在注册时提供的电子邮箱,或本平台在您的个人账户中为您设置的站内消息系统栏,或 您在注册后在本平台绑定的手机发送,一经发送即视为已经送达。请您密切关注您的电子邮箱、站内消息系统栏中的 邮件、信息及手机中的短信信息。您同意本平台出于向您提供服务之目的,可以向您的电子邮箱、站内消息系统栏和 手机发送有关通知或提醒;若您不愿意接收,请在本平台相应系统板块进行设置。但您同时同意并确认,若您设置了 不接收有关通知或提醒,则您有可能收不到该等通知信息,您不得以您未收到或未阅读该等通知信息主张相关通知未送达于您,拒绝履行相关义务。

第十一条 适用法律和管辖

因本协议及其相关规则的签订、履行、修改、终止等有关的所有事宜,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并由本平台 住所地的人民法院管辖。

第十二条 其他

- 12.1. 本服务协议自您同意勾选并成功注册为本平台用户之日起生效,除非本平台终止本服务协议或者用户丧失本平台用户资格,否则本服务协议始终有效。 本服务协议终止并不免除用户根据本服务协议或其他有关协议、规则所应承担的义务和责任。 本服务协议中提及的您、用户及会员,均指您(包括您的合法代理人,除非依上下文另有它意)。
- 12.2. 本平台对于用户的违约行为放弃行使本服务协议规定的权利的,不得视为其对用户的其他违约行为放弃主张本服务协议项下的权利。
- 12.3. 对于本平台所发布的测试版或体验版的产品,在测试或体验过程中,本平台有权随时根据测试或体验情况对有关产品及交易规则进行优化、修改、调整及暂停或终止交易等。上述情形可能会给您的交易带来一定的不便,您对测试版或体验版产品的投资或交易行为,视为您已知晓并接受该等不便。
- 12.4. 本平台对本协议拥有最终的解释权。本协议及本平台有关页面的相关名词可互相引用参照,如有不同理解,则以本协议条款为准。此外,若本协议的部分条款被认定为无效或者无法实施时,则应认为该条款可与本协议相分割,并可被尽可能接近各方意图的、能够保留本协议要求的经济目的的、有效的条款所取代,在此情况下,本协议中的其他条款仍然有效。

特别提示:本平台特别提醒:请认真阅读本协议的所有条款,充分理解本协议条款的法律内容,特别是涉及到有关本平台责任免除、减轻及限制会员权利的条款。如果您对条款内容有任何疑惑或不理解之处,请立即联系本平台的客服人员进行详细咨询。但不论您是否充分理解本协议条款,只要您选择注册本平台,则本协议即对您产生约束力,届时您不能以未阅读本协议的内容或未获得本平台对您问询的解答等理由,主张本协议无效,或要求撤销本协议。

借款协议

编号:
甲方(借款人):
身份证号码:
乙方(出借人):安徽宣州湖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借款人甲方通过乙方平台提出借款需求,乙方亦同意出借款项,现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借款标的明细
本金金额 人民币[]
大写 人民币[]
服务费 人民币[]
会员费 人民币[]
借款起息日 []年[]月[]日 借款到期日 []年[]月[]日
还款方式 等额本息 · · · · · · · · · · · · · · · · · · ·
还款天数 []期/[]天
(借款起息日根据实际放款日期顺延)
还款计划
期数 还款日 本金 利息
1 2

释义:

- 1、《借款服务协议》是指本协议(以下简称"借款协议"或"本协议"),其全部内容由甲、乙双方在线以类似点击确认方式视为认可并签署,并严格受其约束行使权利、履行义务。
- 2、借款人("甲方")是指借款协议中列明的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规定的具有完全民事权利能力和民事行为能力,独立行使和承担本协议项下权利义务的自然人。甲方为乙方平台上的注册用户,有借款需求并承诺其提供给乙方的信息是完全真实的。
- 3、出借人("乙方")是指借款协议中列明的杭州泽祺金融服务外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泽祺"),其是一家在浙江省杭州市合法成立并有效存续的有限公司,为甲方提供信息服务、媒介服务、合同管理、贷后管理等平台服务并进行本合同项下的借款回收及日常管理工作,乙方有权收取服务费(包括前期服务费与分期服务费)。
- 4、本协议项下甲方、乙方单独称"一方",任意两方合称"双方"。
- 5、工作日是指除国家法定节假日、公休日以外的乙方对外办理业务的任何一日。

第一条 借款

- 1、借款标的各项相关内容以《借款标的明细》中列明的内容为准,借款人同意乙方于借款起息日收取服务费,并在借款人按期还款时与利息统一收取。
- 2、借款期限是指《借款标的明细》中列明的借款起息日起至借款到期日(最后一期还款日)之间的期间,发生逾期还款的,协议期限延续至实际还清款项日。
- 3、借款起息日是指借款标满开始计算利息的日期。
- 4、还款日是指本协议中甲方还款到达乙方指定账号之日,为借款起息日对应的每期自然月日期的指定日期。
- 5、乙方接受甲方的借款申请后,即从乙方相关账户划扣出借资金,或由乙方通过线下方式转账,金额等于本协议《借款标的明细》所列的借款本金金额。款项一经转出或支付,即视为资金已经发放,借款协议成立,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履行本协议项下的还款义务。

第二条 正常还款

- 1、还款方式以《借款标的明细》中列明的方式为准,甲方须在还款日当日支付相当于《还款计划》中列明的包括本金、利息以及其它应当支付的相应全部款项至乙方指定还款账户。
- 2、甲方应按时足额将还款金额充值到放款银行卡,乙方通过自动划款的方式进行还款操作,将还款金额支付至乙方还款账户,由于余额不足、账户问题、甲方操作失误等原因导致划款失败的由甲方承担相应责任。
- 3、甲方不可撤销地授权乙方发出划款指令,从甲方还款账户中划扣相当于当期甲方应还款项的全部金额,成功划转还款至乙方账户的视作甲方还款成功,由于账户余额不足、账户原因、甲方操作失误等原因导致划款失败的由甲方承担相应责任。
- 4、如果甲方借款时的指定银行账户中没有足够资金,可以主动选择其他银行卡或其他支付方式在线还款。
- 5、如果双方按照线下转账方式执行资金转移,甲方需要按照乙方要求进行还款金额的转账。

第三条 逾期还款

- 1、甲方未能在指定还款日足额支付还款金额至乙方还款账户的,视作逾期还款。
- 2、甲方逾期还款的,自还款日后第1日起向乙方支付逾期管理费,具体收费方式是:逾期十五天及十五 天以内每日按照借款金额的百分之一收取逾期管理费以及服务费等;逾期十五天以上的,每日按照借款金 额的百分之二收取逾期管理费以及服务费等。
- 3、甲方逾期还款的, 乙方有权向甲方追讨相关款项, 具体额度以相关协议和平台规则为准。
- 4、甲方逾期还款的,根据本协议项下的授权委托,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支付实现债权的费用、逾期管理 费、服务费、利息、本金。

5、甲方在分期借款中任何一期出现逾期超过1日,乙方可以要求甲方应还当期的逾期管理费、服务费、 利息、本金。

第四条 提前结清

- 1、甲方可以在乙方平台发起提前结清服务申请,服务是否可用以操作界面展示为准(受银行结算等影响,部分日期可能无法发起申请)。
- 2、甲方选择提前结清的:
- (1) 甲方应首先偿还到期未还的款项(包括发起提前结清申请当期的本金、利息、服务费等);
- (2) 乙方减免甲方应支付的服务费(仅为申请提前结清当期之后的各期服务费),但甲方通过乙方平台 发起的其他《借款协议》项下(即非本协议)的任一笔借款存在逾期的,乙方有权不减免;
- 3、甲方通过乙方平台就本协议项下借款发起提前结清服务申请,并完成提前结清后,乙方不享有结清日 后各期利息。
- 4、如果甲乙方按照线下转账方式执行资金转移,由乙方确认真正的还款时间,并发起结清操作,享受的 提前还款优惠由甲乙双方协商。

第五条 债权、债务转让

- 1、未经乙方事先书面(包括但不限于电子邮件等方式)同意,甲方不得将本协议项下的任何权利义务转让给任何第三方。
- 2、乙方可通过签订《债权转让协议》向第三方转让本协议项下权利义务,转让后甲方即向新的债权人履 行本协议项下全部义务。

第六条 费用

甲方已充分知晓并已确认乙方提供本协议所约定的服务可能向甲方收取的费用, 此协议已明确甲方须履行的所有费用。

第七条 承诺与保证

- 1、甲方在此确认其为具有完全民事权利能力和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有权签订并履行本协议,并 充分知晓民间借贷行为可能存在的各类风险。
- 2、乙方保证其所用于出借的资金来源合法,且乙方是该资金的合法支配权人,如第三方对资金归属、支配权、合法性等问题主张异议且获得支持的,乙方应当就其给他方造成的损失赔偿损失。
- 3、甲方应及时并如实向乙方提供个人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姓名、身份证号、联系方式、联系地址、职业信息、联系人信息等)以及借款用途等相关信息。
- 4、甲方承诺并保证向乙方提供的所有个人信息均真实、完整、有效、及时。因上述任何信息及资料的变更、修改、停用等,至少提前2个工作日通知乙方。
- 5、如甲方变更账户信息(账户名称、账号等)、通讯地址的,应当至少在当期款项交付日前 2 个工作日 通知乙方。如因未能遵守上述承诺而导致的损失,由甲方自行承担。
- 6、甲方承诺如发生任何影响或者可能影响甲方经济状况、信用状况、还款能力的事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的工作单位、职位、工作地点、薪酬等事项的变化,甲方应于前述变更发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通知乙方。
- 7、甲方承诺根据本协议列明的借款用途使用借款资金,并保证不挪用借款资金或将借款资金用于以下目的和用途:
- (1) 以任何形式进入证券市场,或用于股本权益性投资;
- (2) 用于房地产项目开发;
- (3) 用于赌博;
- (4) 用于国家法律法规明令禁止或限制的各项其他活动。

- 8、甲方承诺不会利用乙方平台进行信用卡套现、洗钱、非法集资或其他不正当交易行为,否则应依法独立承担法律责任。
- 9、甲方确认授权乙方根据本协议所采取的全部行动和措施的法律后果均归属于甲方本人;在任何情形
- 下,乙方均是本协议项下任何借款或债务的债务人,亦无需以其自有资金偿还本协议项下的任何借款或最终债务。

第八条 违约

- 1、发生下列任何一项或几项情形的,视为甲方违约:
- (1) 甲方违反其在本协议所做的任何承诺和保证的;
- (2) 甲方的任何财产遭受没收、征用、查封、扣押、冻结等可能影响其履约能力的不利事件,且不能及时提供有效补救措施的;
- (3) 甲方的财务状况出现影响其履约能力的不利变化,且不能及时提供有效补救措施的。
- 2、若甲方违约或乙方合理判断甲方可能发生违约事件的,乙方有权采取下列任何一项或几项救济措施:
- (1) 立即暂缓、取消发放全部或部分借款;
- (2) 宣告已发放借款全部提前到期,甲方应立即偿还所有应付款项;
- (3) 解除本协议;
- (4) 采取法律、法规以及本协议约定的其他救济措施。
- 3、甲、乙双方一致同意,在有必要时,乙方有权对甲方进行关于本协议借款的违约提醒及催收工作,包括但不限于电话通知、短信通知、微信通知、手机应用推送通知、发律师函、上门催收提醒、对甲方提起诉讼等。乙方进行以上催收工作所产生的相关费用及利息由甲方承担,乙方可以将此违约提醒及催收工作委托给本协议外的其他方进行。甲方对前述委托的提醒、催收事项已明确知晓并应积极配合。

- 4、如甲方发生逾期还款行为,乙方有权与甲方运营商详单中的电话或者短信联系人取得联系,告知甲方联系人本借款合同的内容并请求甲方联系人向甲方转达违约提醒,以及请求甲方联系人为甲方代偿债务,乙方与甲方联系人的联系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电话、短信、电子邮件和上门等,乙方进行以上违约提醒及代偿请求工作所产生的相关费用及利息由甲方承担。
- 5、如甲方逾期付款超过 30 天,或连续逾期付款三次以上(含三次),或累计逾期达五次以上(含五次),或甲方出现逃避本协议项下义务、拒绝与乙方沟通、恶意拖欠借款或其他相关费用等危害本协议执行的情形,乙方有权将甲方上述违约情况及个人信息向媒体、学校、单位、公安机关、检察机关及其他相关第三方披露、由此产生的不良影响由甲方自行承担、乙方不承担任何法律及其他责任。

第九条 证据和计算

- 1、本协议双方确认并同意,由乙方对本协议项下所涉的任何金额进行计算;乙方可通过其自身的电子数据信息进行计算、统计,对法院需要认定的必要费用提供财务凭证。在无明显错误的情况下,上述针对本协议项下任何金额的任何证明或确定,应作为该金额有关事项的终局证明。
- 2、乙方对相关金额进行计算,并在乙方平台发布或更新具体信息。上述还款明细中列明的每月还款本息 金额若与发布或更新的还款明细不一致的,以平台上发布或更新的还款明细为准。

第十条 保密条款

- 1、双方应将其在本协议及其附属合同、文件的签订和履行过程中取得的有关内容以及与此等内容有关的任何文件、资料或信息视为保密信息(以下简称"保密信息")。
- 2、双方向对方承诺, 其不会使用或向非本协议方披露保密信息, 除非事先得到其他三方的书面同意。
- 3、下述信息不适用于保密信息的披露:
- (1) 该等信息已为公众所知;

- (2) 任何适用法律要求披露的、或者有权的司法机关、政府机关、监管机关要求披露的、或者法院裁定要求披露的信息;
- (3) 相关方在正当履行本合同时披露的或随本合同而相应披露的信息;
- (4) 相关方从第三方获得的且无须承担保密义务的信息。

但是上述第(3)项或第(4)项信息的披露必须基于接收方对上述信息保密并且接收方仅可为披露之目的使用上述信息。

- 4、保密信息应绝对保密,未经本协议双方以书面方式一致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向除政府审批机构、顾问 (包括律师、会计师、评估师和其他专业顾问)、为本合同的交易提供服务的机构、股东和相关工作人员 之外的任何与本合同无利害关系的第三人披露本合同任何条款。
- 5、本协议项下的任何一方应采取所有其他必要、适当的措施,以确保保密信息的保密性。
- 6、不论本协议是否有效或者是否履行完毕,本条中规定的保密义务不因此受到任何影响。
- 7、保密条款在本协议合法解除、终止或履行完毕后继续有效。

第十一条 知识产权

- 1、乙方及关联公司所有系统、提供的服务、本协议所有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产品名、商标、网站名、网站架构、网站画面、网站设计、著作、图片、档案等无形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商标权、专利权、著作权、商业秘密等)均由乙方或关联公司所有。
- 2、非经乙方或关联企业书面同意,任何人不得擅自使用、修改、反向工程、反汇编、反编译、复制、公 开传播、散布、发行或公开发表乙方程序或内容。
- 3、任何人侵犯了乙方和/或关联公司的知识产权,应当承担损害赔偿责任,被侵害方拥有追究责任的权利。

第十二条 通知

1、本协议双方根据本协议约定做出的通知和/或文件均应以书面形式做出(不包括本协议第六条因贷后管理服务所涉内容),可由专人送达、挂号邮递、特快专递或通过乙方网络平台发布等方式传送,具体送达信息以本协议约定或甲方在乙方平台的注册信息或登记信息为准。

2、通知在下列日期视为送达:

- (1) 专人递送的通知, 在专人递送之交付日为有效送达;
- (2) 以挂号信(付清邮资)发出的通知,在寄出(以邮戳为凭)后的五(5)个工作日内为有效送达;
- (3) 以特快专递(付清邮资)发出的通知,在寄出(以邮戳为凭)后的三个(3)工作日内为有效送达;
- (4) 通过乙方网络平台发布的方式通知的,在乙方网络平台发布之日为有效送达。

第十三条 法律适用和管辖

如果双方在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乙方所在地法院管辖,因诉讼产生的诉讼费、律师代理费等相关费用由败诉方承担。

第十四条 其他

- 1、甲方希望通过乙方运营平台借款,乙方亦同意借款。双方协商一致,达成本协议。
- 2、本协议自借款标满起息之日起生效。
- 3、本协议中部分条款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等的规定成为无效,或部分无效时,该等无效不影响本协议项下 其他条款的效力,双方仍应履行其在本协议项下的义务。
- 4、本协议项下的附件和补充协议构成本协议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 5、本协议由乙方保管所有与本协议有关的书面文件或电子信息;甲方确认并同意由乙方提供的与本协议 有关的书面文件或电子信息在无明显错误的情况下应作为本协议有关事项的终局证明。

(以下无正文) 借款人: 年 月 日 附件: 授权书 (个人征信业务) 本人同意并不可撤销的授权、贵公司(包括贵公司分支机构)按照国家相关规定采集并向金融信用信息基 础数据库以及其他依法设立的征信机构提供符合相关规定的本人个人信息和包括借贷信息在内的信用信息 (包括本人在贵公司办理业务过程中产生的不良信息)。 本人同意并不可撤销的授权,贵公司(包括贵公司分支机构)可以根据国家相关规定,通过金融信用信息 基础数据库以及其他依法设立的征信机构和相关依法成立的信息数据提供机构,查询、打印、保存符合相 关规定的本人个人信息和包括信贷信息在内的信用信息。用途如下: (一) 审核本人或配偶借款申请的; (二)审核本人或配偶作为担保人的;(三)受理本人担任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出资人的法人或其他组 织的借款申请的;(四)受理本人担任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出资人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作为担保人的。

用户数据分析服务协议

申请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日期:

本平台由安徽宣州湖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负责运营(下称"酷贷"或"本平台")。在您使用运营商服务前请务必仔细阅读以下条款,尤其是粗体下划线标注的内容。若您一旦输入相关信息进行认真,则表示您同意接受本网站的服务并受以下条款的约束。若您不接受以下条款,请您立即停止注册或主动停止使用本平台的服务。

一. 个人手机运营商数据查询直连服务概要

个人手机运营商数据查询直连服务:即用户可以通过本平台提供手机运营商数据查询直连插件,直接从各地运营商官网获取、收集、处理、汇集自己的手机运营商相关数据的服务。

数据:即用户通过使用本平台直连服务,并授权解析后获得的供软件使用的标准化数据。

- 1.获取个人手机运营商数据:即用户使用本平台的手机运营商数据查询直连插件,可以实现全自动、封闭 地获取用户个人在各地运营商官网的原始数据文件。
- 2.解析个人手机运营商数据:即用户获得原始数据文件后,授权本平台解析原始个人手机运营商数据文件,将原始数据转化、汇集成可供使用的标准化的数据,提供专业的、标准的个人手机运营商数据查询、管理服务
- 3.独有的数据解析技术:即用户主动授权予本平台解析原始数据文件,解析过程中将会使用到本平台提供的包括自动归类、自动区分、数据比对等一系列独有的数据解析技术。
- 二. 个人手机运营商账号信息安全
- 1.本平台重视用户的隐私保护,整个个人手机运营商数据查询直连服务全程无人工干预,防止个人手机运营商账号信息在源头上的外泄。
- 2.本平台提供的个人手机运营商数据查询直连服务仅是一个数据获取的工具,需由用户或授权终端主动发起。服务本身不会保存登录个人手机运营商所需的账号和登录密码,请妥善保管好个人手机运营商查询的相关密码。每个用户都要对其本平台中的所有内容负完全责任,本平台不对涉及个人手机运营商登录的相关信息的泄露及引发的其他问题负有责任。
- 3.为了方便随时更新数据,一旦使用本平台即表示用户同意,本平台会默认帮您记住个人手机运营商数据 查询的登录账号和密码,平台会采用可靠的安全技术手段加以严格的管理和保护。
- 三. 数据使用说明

在您同意本协议的前提下,将在本平台服务器储存您所拥有的个人手机运营商数据,以便本平台进行个人直连服务的优化及提升。请妥善保管好您的手机,并在正规的应用市场渠道中下载本平台产品,防止您个人信息的外泄。如在市面上发现有仿冒我公司的产品,请立即通知本平台。

四. 个人资料和隐私保护

在未经您同意和确认之前,除国家法律、地方法规和政府规章规定之外,本平台保证不对外公 开或向未达成合作的第三方提供您的任何个人信息。

在您同意本协议的前提下,本平台采用行业标准以维护您的个人资料的隐私性,并用可靠的安全技术后端保护已存储的个人信息,对您所提供的个人资料进行严格的管理和保护,防止个人资料丢失、被盗用或遭窜改。

本平台提供的个人手机运营商数据查询直连服务是一个插件工具,无法确认使用者是否为个人 手机运营商数据的拥有者,请您务必只在个人设备上使用查询直连服务,不要随意透露或在他人的设 备上使用该服务,防止个人资料和隐私泄露。